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2022~2024 年度二次供水加压设备公开招标项目（第二包）[项目编号：GZCZ621DL1000467-2]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荏原机械（中国）有限公司	通过	
2	上海人民企业集团水泵有限公司	通过	
3	上海中韩杜科泵业制造有限公司	通过	
4	南方智水科技有限公司	通过	
5	沅泰水务科技（杭州）有限公司	通过	
6	广州市白云泵业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7	上海凯泉泵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通过	
8	上海凯源泵业有限公司	通过	
9	埃梯梯智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	通过	
10	南京尤孚泵业有限公司	不通过	提供了作废发票，不符合资格评审标准中的“业绩要求：若投标人在资格审查文件中提交虚假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全，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”不通过资格评审。
11	浙江利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	通过	
12	上海高田制泵有限公司	通过	
13	威乐（中国）水泵系统有限公司	通过	
14	上海连成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通过	未提供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证明，不符合形式评审标准中的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或其委托代理人要求；授权委托书中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未加盖公章，不符合形式评审标准中的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要求，不通过形式评审。

公示时间从 2022 年 01 月 日 00 时 00 分 至 2022 年 01 月 日 23 时 59 分止

(3 个日历天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格审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广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

联系人: 梁工

联系电话: 020-87159059

联系地址: 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一路 12 号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 广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招标办公室

联系电话: 020-87159063

联系地址: 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一路 12 号

招标人名称: 广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

2022 年 01 月 04 日

